

##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出售房产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交易概述

日前，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上海贝岭”或“公司”）通过上海宝显房地产经纪事务所居间介绍，与史云胜签署了买卖合同，将公司位于上海市虹梅路 999 弄 9 号 602 室的房产以 21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史云胜。

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意出售上述房产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> 公司公告临 2015-04）。

史云胜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上述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本次出售房产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认购方：史云胜

认购房产：上海市虹梅路 999 弄 9 号 602 室

#### 三、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交易的标的（单位：万元，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）

房屋所有权编号	竣工时间	购置时间	面积 (平方米)	原值	已提 折旧	房屋 净值	用途
闵 2003064150	1995 年	1995 年	74.08	21.48	15.88	5.60	员工宿舍

2、本次出售的房产不存在抵押或质押情况，不存在诉讼或仲裁事项。

#### 四、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成交金额

215 万元人民币。

2、付款方式和付款期限

(1) 认购方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前将部分首期房价款计人民币 58 万元支付给上海贝岭，另于 2016 年 1 月 31 日前支付上海贝岭部分房价款计人民币 97 万元。

(2) 上海贝岭同意认购方通过向贷款银行申请人民币 60 万元的形式支付余下款项。

### 3、交易标的的交付

待上海贝岭收到认购方除贷款外所有房价款后叁日交房。

### (二) 交易合同的定价情况

公司委托中介上海宝显房地产经纪事务所出售此房屋，成交价格为 2.90 万元/平方米。

此房产出售的交易价格能够公允地反映交易日交易标的的市场价值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交易价格合理、公允。

## 五、涉及收购、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

本次出售资产未涉及人员安置及土地租赁等情况。

## 六、出售资产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 1、出售资产的目的

此房产目前处于空置状态，综合考虑目前房价趋势、维护成本和资金收益，对此房产进行变卖处置能盘活公司资产，回笼资金。

### 2、出售资产对公司的影响

此次出售资产将使公司本期净利润增加约 130 万元。

## 七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2、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。

## 八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2、《上海市房地产买卖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2月17日